

# 甘肃省教育厅

---

---

甘教高函〔2021〕28号

## 甘肃省教育厅关于开展2021年省级一流本科课程申报认定工作的通知

各普通本科高校：

为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加快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的意见》（教高〔2018〕2号）、《教育部关于一流本科课程建设的实施意见》（教高〔2019〕8号）精神，根据《甘肃省一流本科课程建设实施方案》，省教育厅决定开展2021年省级一流本科课程申报认定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申报范围

全省普通本科高校纳入人才培养方案且设置学分的本科课程均可申报，包括思想政治理论课、公共基础课、专业基础课、专业课以及通识课等独立设置的本科理论课程、实验课程和社会实践课程等。

### 二、申报课程类型及数量

根据教育部有关要求和《甘肃省一流本科课程建设实施

方案》，各高校 2021 年申报省级一流本科课程总额为 510 门左右。其中线上一流课程 60 门左右、线下一流课程 150 门左右、线上线下混合式一流课程 180 门左右、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一流课程 60 门左右、社会实践一流课程 60 门左右。

### 三、申报条件

推荐课程须至少经过两个学期或两个教学周期的建设和完善，具有高阶性、创新性和挑战度，取得实质性改革成效，在同类课程中具有鲜明特色、良好的教学效果，并承诺入选后将持续改进。符合相关类型课程基本形态和特殊要求的同时，在以下多个方面具备实质性创新，有较大的借鉴和推广价值。

（一）教学理念先进。坚持立德树人，体现以学生发展为中心，致力于开启学生内在潜力和学习动力，注重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

（二）课程教学团队教学成果显著。课程团队教学改革意识强烈、理念先进，人员结构及任务分工合理。主讲教师具备良好的师德师风，具有丰富的教学经验、较高学术造诣，积极投身教学改革，教学能力强，能够运用新技术提高教学效率、提升教学质量。

（三）课程目标有效支撑培养目标达成。课程目标符合学校办学定位和人才培养目标，注重知识、能力、素质培养。

（四）课程教学设计科学合理。围绕目标达成、教学内容、组织实施和多元评价需求进行整体规划，教学策略、教

学方法、教学过程、教学评价等设计合理。

（五）课程内容与时俱进。课程内容结构符合学生成长规律，依据学科前沿动态与社会发展需求动态更新知识体系，契合课程目标，教材选用符合教育部和学校教材选用规定，教学资源丰富多样，体现思想性、科学性与时代性。

（六）教学组织与实施突出学生中心地位。根据学生认知规律和接受特点，创新教与学模式，因材施教，促进师生之间、学生之间的交流互动、资源共享、知识生成，教学反馈及时，教学效果显著。

（七）课程管理与评价科学且可测量。教师备课要求明确，学生学习管理严格。针对教学目标、教学内容、教学组织等采用多元化考核评价，过程可回溯，诊断改进积极有效。教学过程材料完整，可借鉴可监督。

#### 四、申报要求

（一）申报人。课程负责人须为申报高校正式聘用的教师，具有讲师以上职称（含讲师），鼓励名师积极申报。每位教师作为课程负责人只能申报1门课程，作为课程团队成员申报课程不能超过2门。

（二）申报程序。本次申报课程实行限额推荐，限额主要依据学校开设专业总数、国家级一流课程和专业建设点数、省级一流课程和专业数等因素统筹考虑确定。请各高校严格按照《甘肃省一流本科课程建设实施方案》要求和《甘肃省一流本科课程推荐限额分配表（2021年）》限额，统筹

考虑五类一流课程建设，原则上按照线上、线下、线上线下混合式、虚拟仿真实验教学、社会实践一流课程分别占推荐总数的 10%、30%、40%、10%、10% 数量，认真规范做好推荐工作。按照我省一流课程“国家级—省级—校级”三级建设规划，本次推荐课程必须是校级一流课程且已在学校立项建设，要经过校内院系推荐、学校评审、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或学术委员会审定、校内公示等各环节工作，并经校长办公会审议通过，在申报限额内向省教育厅申报，确保申报课程的质量和水平。

（三）申报时间。2021 年 9 月 20 日前，请各高校将《甘肃省一流本科课程申报联系人信息表（2021 年）》发送至 [gsjygc2@126.com](mailto:gsjygc2@126.com)。

9 月 20 日—10 月 20 日，各高校登陆甘肃省高校教育教学项目管理系统（<http://gxpam.gsedu.cn>），按照系统提示要求填写申报材料，并完成报送信息的在线审核和提交工作。

各高校完成网上申报材料审核后，将从系统中导出的每门课程申报书、《甘肃省一流本科课程申报推荐汇总表（2021 年）》《甘肃省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一流本科课程信息表（2021 年）》以及学校一流课程立项文件、推荐省级一流课程公示文件、学校推荐公文纸质版一式一份，于 10 月 25 日前报送至省教育厅高等教育处，电子版同时发送邮箱。所有纸质材料签字和盖章必须完整。

（四）遴选认定。省教育厅将在各高校申报的基础上，

通过专家评审、遴选认定 400 门左右省级一流本科课程。

## 五、联系方式

省教育厅高等教育处：许力斌，0931—8880327；

技术支持：刘建华，18993124930。

- 附件：1.甘肃省一流本科课程申报联系人信息表（2021 年）  
2.甘肃省一流本科课程申报书（2021 年）  
3.甘肃省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一流本科课程信息  
表（2021 年）  
4.甘肃省一流本科课程申报推荐汇总表（2021 年）  
5.甘肃省一流本科课程推荐限额分配表（2021 年）

